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16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新疆天业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38.91%股份的

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天业”“公司”）与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业集团”）于 2023 年 3 月 7 日签订《关于新疆天业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向天业集团转让其所持有的新疆天业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业节水”）38.91%股份，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2023 年 3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转让新疆天业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38.91%股份的关联交易提示性公告及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5、临 2023-009）。2023 年 3 月 24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本次交易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进展

1、确定资产交割日与交割审计日

公司与天业集团共同确定 2023 年 3 月 31 日为股份交割日，确定 2023 年 3 月 31 日为股份交割审计日。

2、股份转让款

公司于股份交割日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收到天业集团支付的 18,887.32 万元天业节水 38.91%股份转让交易对价，公司不再对天业节水并表核算。

二、后续事项

1、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转让方新疆天业与受让方天业集团协助天业节水，在股份交割后的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天业节水股份变更工商登记手续、证券变更登记手续。

2、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至双方协商确定的股份交割日止，天业节水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经过渡期审计后，按股份交割日前原股东的持股比例对应享有或承担。公司将聘请在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以专项审计值来确定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审计日天业节水原股东应享有或承担的损益。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日